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2016年,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宝胜股份"、"公司")积极践行国有企业应有的社会责任,在自我完善同时,自觉把履行社会责任、推进可持续发展的要求全面融入公司发展战略和企业文化,把忠实履行公司的经济责任和社会责任的有机统一作为价值追求,通过多种形式、多种方式回馈社会,丰富、丰满了公司履行社会责任的内容和形式。

一、公司简介

(一) 公司概况

宝胜股份总股本 90,526.8531 万股, 法定代表人为杨泽元, 公司注册地址为 江苏省宝应县安宜镇苏中路 1 号, 办公地址为江苏省宝应县安宜镇苏中路 1 号。

宝胜股份是中航工业集团旗下的上市公司,于 2004 年 8 月在上交所 A 股上市,证券简称为"宝胜股份",证券代码为"600973",是中国电线电缆行业唯一的国有大型控股企业。

宝胜股份拥有行业最具专业化、系列化、规模化、成套化的产品族群,可提供电能和智能系统解决方案。公司专业生产涵盖行业电力电缆、控制和仪表线缆、高频数据和网络线缆、信号电缆、电磁线、架空线、建筑电线全部七大类、高中低压所有电缆及系统、精密导体、高分子材料。现有产品品种 500 多个,型号 1万多个,规格 90 多万个。并可提供电气工程设计安装、智能装备、光伏电站建设 EPC 项目总承包服务。通过提供"超越预期、超值满意、超强信赖"的全系列的产品和专业服务,有效满足各领域客户的差异化需求。

(二) 宝胜股份文化

企业使命: 传输幸福能量, 智引工业未来

企业愿景: 卓越的电能与智能产业集团

企业价值观: 以客户为中心,创新为魂、品质为本、责任为天、团结为基

二、公司 2016 年履行社会责任的情况

(一) 对股东的责任

1、完善公司治理结构

2016 年,公司以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等法律、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为依据公司,不断深化、完善股东大会、董事会、监事会和经理层"三会一层"的治理结构,有效地发挥了权力机构、决策机构、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相互制衡、各负其责的公司运作体系,确保了公司的规范运作,切实保障股东的合法权益。2016 年,公司共召开 4 次股东大会,其中年度股东大会 1次,临时股东大会 3 次。2016 年公司董事会换届,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董事会;2016 年,公司共召开 13 次董事会。2016年,公司监事会换届,经公司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公司第六届监事会;2016年,公司共召开 9 次监事会。

公司高度重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的作用,公司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按照《公司章程》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工作规则的规定行使职权。

公司经理层产生的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章程公司》的规定,公司经理层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及董事会的授权,依法合规经营,努力实现股东权益和社会利益的最大化。

2、强化信息披露

公司以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》、《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、上交所的相关披露规则和公司《信息披露管理办法》为依据,扎实做好定期和临时信息披露工作。严格遵照信息披露规则,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、完整、及时,增强信息披露的有效性。2016年度,公司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公告包括:年度、半年度、季度报告和相关文件,股东大会、董事会相关公告,关联交易的相关公告,以及公司披露的其他临时公告等,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情形。

3、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

公司历来重视投资者关系管理,努力建设亲和、高效、畅通的信息沟通机制。 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深入全面地了解公司情况,公司通过交易所公告、上证 e 互 动、接待到访投资者、安排日常电话沟通交流等方式,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,向资本市场公开、公平的传播公司信息。

4、努力实现股东回报

公司注重回馈股东,以截至 2017 年 2 月 28 日的总股本 905,268,531 股为基数,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.90 元 (含税),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81,474,167.79 元 (占 2016 年实现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0.66%);同时以资本公积向公司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.5 股,合计转增股本 316,843,985 股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,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,222,112,516 股,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

(二)对客户的责任

公司坚持"以客户为中心"的核心要旨,在"一切为了客户,一切围绕客户,一切服务客户"思想指引下,努力提升服务品质,保障投资合法权益,不断努力赢得客户与市场的信赖。2016年度公司荣获"2016年度江苏省企业技术创新奖"、"全国守合同重信用企业"、"中国线缆行业最具竞争力企业"、扬州市企业技术创新奖等荣誉称号。

公司严格依照《合同法》的相关法律的规定,遵循平等协商、公平自愿原则与客户、供应商签订业务合同,并在不违反信息披露的前提下,及时向债权人通报公司的重大信息与经营情况,确保债权人及时知悉公司的经营情况。公司与各银行机构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,不但保证了公司日常资金需求,也获取了公司重点项目的银行支持,同时也为合作银行创造了良好的效益。

(三) 对职工的责任

公司及子公司严格按照《劳动合同法》等法律法规的规定,建立了涉及员工招聘录用、培训发展、考核奖惩、休假考勤、薪酬福利等在内的较为完备的用人制度。2016年,公司结合深入推进战略转型和市场化改造的战略需要,围绕职业化、专业化、国际化的要求,着力提高各级管理人员的职业经理人素养和能力,强化对干部选拔任用工作的监督管理,使公司干部选拔任用工作逐步走上了科学化、民主化、制度化、规范化的轨道。通过合理的人才管理机制的建立,公司已打造出一支"能进能出"、"能上能下"、"能闯能干"的管理团队。

(四)对社会的责任

- 1、依法积极纳税宝胜股份坚持诚信经营、依法纳税的基本准则,2016年度公司实现上缴各种税费共计20,288万元。
 - 2、实行绿色办公、可循环生产

面对日益严峻的环境压力和资源压力,公司积极响应政府节能减排,保护环境的号召,在公司内部改善工作流程,引入电子办公平台,推出无纸化办公。

公司积极应用节能新技术和新工艺,不断加大节能技改、淘汰落后、清洁生产和资源循环综合利用力度,企业产品单耗、用水量不断下降,节能工作的成效显著。在日常生产过程中,公司对可利用和不可利用废弃物分别进行回收和集中处理,对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料统一收集,转包给专门的废弃物处理公司进行统一回收处理,严格按国家环保要求操作,最大限度地减少企业对环境的影响。

3、积极参与社会公益事业

2016年公司组织职工参与 "4.3 慈善一日捐"活动,筹得善款近 30 万元。 仪式中,每位在校孤儿领取 1000 元的救助金。充分体现了宝胜良好的社会形象 和责任感。

2016年公司组织职工参与"5•19慈善一日捐"活动,筹得善款近35万元。 组织100多名职工参与无偿献血,连年获得县"无偿献血先进单位"称号。充分 体现了宝胜良好的社会形象和责任感。

2016年年底公司领导走进西安丰镇太仓村,与贫困户深入交谈、嘘寒问暖, 详细了解当前家庭生活、困难需求,并送上慰问金,向他们拜了个早年。

多年来,宝胜在加快企业发展的同时,一直把扶贫济困、关注慈善、回报社会作为应承担的社会责任。宝应地区虽然整体经济取得长足的发展,但还有许多困难家庭,特别是在一些边远镇村,因病、因残致贫的群众还有很多,许多孤寡老人,生活贫困,迫切需要社会的关心和扶助。为了帮助这些家庭和困难群众,让他们感受到社会的关心和温暖。在传统春节佳节到来之际,宝胜再次拿出资金,向结对帮扶的西安丰镇太仓村、苗圃村 44 户贫困户送去了一片爱心。

三、履行社会责任的自我评估

2016 年,公司尽管在促进经济可持续发展、促进环境及生态可持续发展、 促进社会可持续发展等方面都作了一定的工作,履行了社会责任。同时,本公司 也认识到与利益相关者和受益人期望值相比仍存在一定差距,本公司还需长期坚持履行社会责任的理念和义务,更好地做好各方面工作。

宝胜科技创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七年三月十三日